

我国首位获得国际安徒生奖提名的作家
包揽国内儿童文学重要奖项的作家
全部作品首次完整收录

孙幼军文集

第十四卷

桃园的大鸡和小鸡
猎鼠记

.....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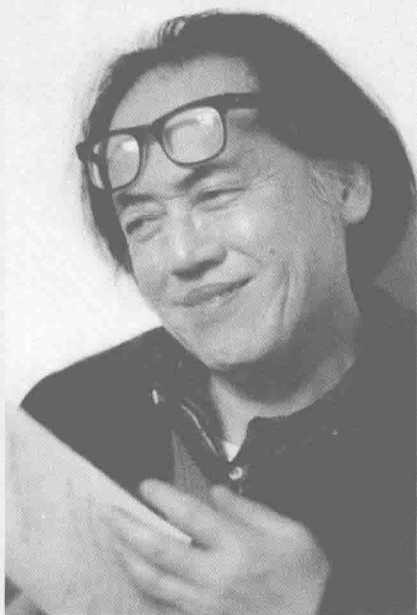
我国首位获得国际安徒生奖提名的作家
包揽国内儿童文学重要奖项的作家
全部作品首次完整收录

孙幼军文集

第十四卷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春风文艺出版社
· 沈 阳 ·

孙幼军 1933年6月生，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人。1960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，后分配到外交学院汉语教研室任教。“文革”中外交学院撤销，去江西上高县农村“五七干校”三年余，返京后在汉语教学中心从事外事教学9年。一生跨越了许多不平凡的时代。



1961年童话般地创作了一部了不起的童话——《小布头奇遇记》，感动了几代人，成为经典。主要从事童话创作，主要著作：长篇童话《没有风的扇子》《仙篮奇剑传》《漏勺号漂流记》《跟怪老头儿漫游奇境》；系列童话集《玩具店的夜》《亭亭的童话》《怪老头儿》《小猪唏哩呼噜》；中篇童话《铁头飞侠传》《神奇的房子》《云里国历险》《影星娃娃》；短篇童话《小狗的小房子》《妮妮画猴儿》等。另有译作《不不园》《伏伦盖尔船长历险记》《聪明的小狐狸》等7种，分别译自日文和俄文。曾获得中国作协“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”、第二届“全国少儿读物评奖”一等奖、“中国国家图书奖提名奖”、“宋庆龄儿童文学奖”首奖等多种奖项。1990年获国际儿童读物联盟荣誉奖及国际安徒生奖提名，是我国第一位获此殊荣的作家，收入《世界优秀专家人才名典》。

现居北京外交学院，过着平凡而朴素的生活。孩子一样童真可爱的童话大师，对生活和生活中的人充满爱意和关怀，八十一岁，仍笔耕不辍。

大童话家的精彩散文

樊发稼

顷接好友孙幼军“密告”，他的两部散文书稿《洋教头手记》和《桃园的大鸡和小鸡》已为春风文艺出版社接受，即将联袂推出；幼军同时将两部书稿的电子文本悄悄发给了我。

我作为一名普通读者和文学批评工作者，真正是感动之至、高兴之至！

感动的是，春风文艺出版社慧眼识珠，不因孙氏散文为幼军自己的童话灿烂光芒遮蔽而有所轻视乃至忽略。

高兴的是，我一直期盼着众多散登于诸报刊以及未发表过的各类精彩幼军散文(包括随笔)正式结集出版，以飨广大读者。我这个愿望终于要实现了！

其实，早在十多年前，幼军即以一本《怪老头儿随想录》在散文王国取得了响当当的“身份证”。那本散文集曾荣膺中国作家协会第五届(1998—2000)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。记得享有“京城四大名编之一”美誉，《人民文学》原副主编、著名文学评论家崔道怡先生在仔细审读幼军这部散文集后，在评委会上满怀感佩地说：“到底姜是老的辣呀！”

散文是文学诸样式之一种，又是一切文学的基础。

散文内容绝不可虚设造假。

散文最见作者真思想真性情，也最见作者文字语言真功夫。

幼军散文无论追忆童年、述说经历，还是怀人记感、叙述亲情友情，唯一字概之：真。真人，真事，真思想，真感受，真情愫。唯其真实，读来倍感亲切。至少绝无被欺骗、被愚弄的感觉。

幼军自小明敏过人，家学笃厚，启蒙即受中国悠久传统文化思想美德浓郁熏陶；长大刻苦问学，博闻强记，经史子集、古今中外，博览群书。他出生于民族多难时期，小小年纪，即随父母举家四处迁徙，饱受颠沛流离之苦，深察底层民间疾苦；他当过运动员（少时曾是冰上运动省代表队的优秀选手），扛过枪，做过工，种过地；大学毕业后长期从教，业余主要从事童话创作。他精通俄、日两种文字，译过多部外国文学名著，是著名作家又是卓有成就的翻译家。丰富的阅历、广博的知识、崇高的良知，加上自身矢志不移、不懈求索、刻苦创造，使他成为一名业绩卓越的文学家，特别是广受国人喜爱和推崇的童话家，声名远播海内外。

阅人阅事阅世如此深广，又有较高的文学造诣，幼军一旦写起散文来，自是出手不凡！

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。长期的写作实践，使幼军修炼出一身驾驭文字的绝妙功夫。我这里不妨来个大“揭秘”：幼军从小学四年级始，即写日记，迄今绵延七十多年，不论在何种艰窘情况下，从未有过中辍。他写日记，或简或繁，总字数已积有四五百万之多！这是一个大奇迹！须知“日记”就是散文之一种啊。我看过他的尘封半个多世纪、留下种种生活和时代印痕的日记原文，轻轻抚拂、深情诵读之际，我感佩之至、激动万分！一个人从少不更事的童年、少年，到青年、中年、壮年、老年，漫漫岁月如云变幻，而日记写作者之执着、之坚毅

则一以贯之！仅凭这点可断：这位日记作者、这样意志刚韧的“男人”，必成大器。

——我说这些，与谈幼军散文不悖。尚请读者细味之、深思之。

幼军在文坛，是位鼎鼎有名的大作家、大童话家，他在生活中，则是一个毫无架子、极为随和的普通人。他心性善良，有一颗弥足珍贵的悲悯之心和大爱之心。他为人坦白诚恳、重友情谊、敬畏前辈、乐于助人，同时刚直不阿、满身正气、疾恶如仇。在小孩子眼里，他是和蔼可亲的爷爷、特有趣的“怪老头儿”；在莘莘学子面前，他是一丝不苟、循循善诱、特别敬业的老师；在儿女面前，他是慈爱的、朋友一样平等的好父亲；文学同行们都愿意和他倾心畅谈，交为知心好友。这一切，在他的散文里都有直接间接的反映。

作为童话名家，幼军擅长编织动人的故事。他的散文多为叙事体，不论何种题材内容，往往亦有充满生活实感的故事、情节，乃至鲜活怡人的细节穿插其间，每令读者读来不禁抚卷莞尔、趣味盎然。

幼军散文的文字语言，朴实、圆润、流畅，自然有如山间晶莹溪水之潺潺流淌。他不尚辞藻，却给人以美好辞章和文采的惬意享受。说幼军的文学语言已臻炉火纯青之境是绝不为过的。

幼军的散文是大童话家的精彩散文，是美文，是中国新时期、新世纪散文宝库中的别样明珠，是广大成人和青少年丰富精神生活，接受高尚思想和美感熏陶，甚至学习作文和创作难得的文学读本。

2010年5月3日于北京 南方庄

（作者系诗人、文学评论家，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、研究生院文学系教授，中国作家协会全国委员会名誉委员、原儿童文学委员会副主任）

目 录

- 001 / 寻梦童年
- 035 / 那年那月
- 065 / 两轮上的半个世纪
- 085 / 家人和朋友
- 129 / 我和作文

寻 梦 童 年

XUNMENG TONGNIAN

桃园的大鸡和小鸡

十岁的时候，我家住在河北省的邯郸。那会儿，邯郸是个小小的县城。丛台公园还显出几分荒凉，很少人迹。清早我独自跑去玩耍，只听得树丛中一片鸟鸣。湖水平静而清澈，团团水草里倏忽闪现游鱼的身影，倘投下钓丝，很快就有小鲫鱼被扯上木桥，“啪啪”地拍着尾巴。

我家门前那条小路叫桃园街。但记忆中搜寻不出桃树、桃花之类的东西。院子里边倒是有两株大石榴，分别生长在东厢和西厢房之前。石榴花盛开时，那简直是两棵火树。而果实成熟的季节，房东爷爷会慷慨地分几十个给我家，在友善情谊里边，大概还包含着褒奖我的意思。我那时候淘气得出奇，却从来不动树上的果子。房东大爷蹒跚着走进我们屋里，一声不响地把装满石榴的篮子放在桌上，只拍一拍我的头。

啊，那石榴好大，好甜！

我家住西厢，东厢里住的是李大娘一家。像我们一样，李家也养了一群鸡。不同的是，李大娘的鸡群里还有一只红色羽毛的大公

鸡。天不亮它就直着脖子叫，声音大极了。吵人不算，它还横行霸道，十分野蛮，总无缘无故欺负我家的鸡，又是啄又是踩，所以我非常讨厌它。

有一天放学，我手里攥着一把弹弓，一路打回来。走到家门口，我正巧看见那只大红公鸡啄我家下蛋最多的“小芦花”。我冒火了，举起弹弓，喝一声：“左眼看箭！”

弹弓响处，大公鸡倒地。看样子，我自制的小泥球击中了它的脑袋。说是打它的“左眼”，其实我是瞄准它身子的，根本没想把它打死！

我吓坏了，一溜烟钻进自己家屋子。

还算运气，吃过晚饭，我又偷偷从窗户往外看，终于见到了那只大红公鸡。它昂首阔步地踱来踱去，傲慢地瞥着母鸡们，依旧那样神气活现。

但是它的确被我打瞎了一只眼睛。李大娘虽然骂了一通，却丝毫没怀疑我就是她数落的那个“缺德鬼”。是呀，她的宝贝疙瘩可能是自己钻来钻去，被树枝戳了一下，也可能是在街上挡路，被赶大车的抽了一鞭子。倒霉的原因多着呢！

那只大公鸡天黑不回窝，每晚都要劳动它的女主人满院子跑着抓，这弄得李大娘很烦。一次她把鸡按在地上，笑了起来：“这回反倒好了：悄悄从这一边靠上去，一把就能按住，省多大的劲儿！”

我在一旁忍不住表功说：“那是我弄的！”

没想到李大娘立刻丢开鸡，一把揪住我的耳朵，叫道：“好你个臭小子，我早该想到是你！”

妈妈把我好一顿骂。爸爸下班回家，妈妈又向爸爸告状。爸爸却忍不住乐，只说了一句：“多聪明啊！”

李大娘是很喜欢我的，即使是在她骂我“臭小子”的时候。她那个跟我同岁的儿子是我的好朋友。她还有个八岁的女儿，叫“金

生”，也许是“津生”，因为他们在天津住过。她不止一次对我说，要把金生送给我当媳妇儿。金生黑色的大眼睛、红色小嘴巴，扎着两根细细的小辫儿，很好看的。听说金生要当我媳妇儿，我总一反常态，忸怩起来。李大娘就叫：“脸红啦！脸红啦！”

房东爷爷的正房檐下养着一对灰鸽子。鸽子孵蛋的时候不知怎么回事，两只蛋都掉下来，摔得稀巴烂。鸽子老守在窝里咕咕叫。房东爷爷说：“真可怜，它心疼孩子呢！”

我妈妈听见了，从篮子里挑选了两个最小的鸡蛋，送去说：“您试试，也许它会当成自己的蛋。”

谁都没料到，鸽子不但安静下来，还尽心竭力地孵出了两只小鸡。房东爷爷怕小鸡会掉下来摔死，立刻把那两个绒球球捧到我家来。

房东爷爷不知道我这个冒失鬼会干出让小鸡遭受比摔死更痛苦的事。

我放学回来，一心想丢下书包跑出去玩，闯进竹门帘一脚踏下去，竟踩中一只鸡雏。小鸡雏躺在地上叽叽叫，肠子都流出来了。

妈妈心肠最软，这种光景本来她看也不忍看一眼的，偏这当儿表现得异常勇敢。她急匆匆取出针线，小心地把鸡雏肚子里流出的东西都推回去，一针针缝上，还涂了红药水。

小鸡雏居然得救了！

我带着负疚的心情照看它，专为它制造了一张柔软的“床”，为它去掘蚯蚓。我看着它挣扎，看着它摇摇晃晃地站起来，看着它蹒跚地走路，直看到它的尾巴长出一小撮黑羽毛。它最终变成了一只漂亮的黑母鸡，除了走路有些跛，没别的毛病。它的孪生姐妹却是白的，比它文静。

妈妈喂鸡的时候，总爱盯着它俩，还常常笑着说：“就是腿短了点儿！”

我那时非常相信妈妈这个想当然的结论，认定了它们俩是鸽子

的女儿。我担心鸽子会想念它们的孩子，常常把一黑一白两只鸡抓住，拿给鸽子看。两只鸽子也真就探头探脑地向下瞧。直到这两只鸡都下蛋了，我仍有一次每只胳膊里抱着一只，跑到房东爷爷的屋檐下，仰着头喊：“喂，瞧瞧你们的女儿！”

两个讨厌小子

桃园的大院子里有许多孩子。

跟我最要好的是李大娘家的“奸臣”。“奸臣”和我同校同班，也十岁。因为老叫外号儿，我现在怎么也想不起他的名字了。其实他那外号儿不是我取的，是邵大爷。

邵大爷的样子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：戴着玻璃片特别厚的近视镜，老穿着一件灰色长衫，人又细又高。他爱唱京戏，恰好我爸爸喜欢拉京胡，所以晚饭以后他俩常搬了凳子坐到院子里，一个拉一个唱。我也有时候被他们唤去，唱一段《甘露寺》，就是那段“劝千岁，把杀字，休出口”。奸臣不甘寂寞，一次凑上来说，他才是乔国老。邵大爷鄙夷地看着他：“你是什么乔国老？兔耳猴腮的，整个儿一个奸臣！”

大家都哈哈笑。奸臣一点儿也不在乎，比比画画地说：“奸臣就奸臣！奸臣厉害，把你们都杀喽！”

从这以后，我就嘻嘻哈哈地管他叫“奸臣”，后来叫惯了，一本正经的时候也这么叫。要说长相，我那时同样“兔耳猴腮”；论淘

气，我也绝不在他之下。邵大爷对我友善，却讨厌奸臣，实在很不公平。那原因看来并不是我会唱京戏，奸臣不会，而是奸臣总爱撩惹邵大爷的宝贝女儿二苗。

二苗也读城隍庙小学，不过比我们矮一年级。上下学，我们两个大男生从不肯跟她结伴同行，但在院子里就是另外一回事了。我们吵架，可是也热热闹闹地在一起玩儿。

那会儿院子里有许多吓人的虫子。晚上把煤油灯捻熄，就能听见蝎子在纸壁上“喇喇”地爬，还听得见蛇在棚顶上追老鼠。屋檐儿结的网上，总蹲着核桃大小的黑蜘蛛。我和奸臣都不怕这些玩意儿，可是二苗一见，会吓得尖声叫。奸臣有时候就用小棍儿挑着个大蜘蛛，嬉皮笑脸地往二苗面前送，吓得她满院子跑。奸臣还扬言，他要抓一条蛇赠给二苗当项链，亲自替她挂在脖子上。

奸臣家也是外来户，只是迁到当地的时间比我们早。他对环境非常熟悉，领着我跑了许多又远又好玩的地方。城外有座叫“插箭岭”的山，奸臣说，一下过大雨，山顶就能找到蓝色的箭头儿，是真货，一磨就锃亮，十分锋利。我想，要是造出几支真箭，能射着一只狐狸该有多棒！我们去了，还真找到了箭镞，努力研磨一番，果然显出铜的光泽。但那些箭镞都已腐蚀得残缺不全，后来并没制成箭。

城外另一个好去处是滏阳河。我俩常常偷着跑去浮水。奸臣在跳进大河之前总要举行个简单的仪式：脱得精光站在岸上，左手拍胸脯，右手拍屁股兼顾胸脯，打出有节奏的脆响，同时和着节奏口中念念有词：“孩子爹，孩子爹，咋凭你穿上俺的鞋……”合辙押韵，整整一大套，也不知是为娱乐河神，还是为自己寻开心。我也赤条条地和他并肩站立，哈哈笑着模仿他，和着快速、有节奏的拍屁股声念完那一套词，然后进入第二道程序。那是各撒一泡尿，双手捧住，都撩在自己肚皮上。据奸臣说，这样，跳进凉水里就不会肚子疼。

奸臣还教会我制造土救生圈：把裤子的两个裤脚儿挽成疙瘩，浸湿之后，双手撑开裤腰，猛地往水面上一扣。空气把裤子灌得鼓溜溜的，你再用手指掐紧裤腰，就能随着湍急的水流漂出去好远好远。凫水中还有件乐事是偷西瓜。我们钻进瓜田，各摘一个，抱起来就朝河堤下跑。等到看瓜人追来，两个西瓜已被投进河里，我们也早跳入水中，追着西瓜向下游漂去。看瓜人无可奈何，只能在岸上跳着脚叫骂。

砸开西瓜吃得肚皮圆鼓鼓的，我们就躺在堤岸的大柳树下，看着枝叶间的蓝天胡扯一气。“吱哇吱哇”的蝉鸣反倒像催眠曲，我们总是聊了几句就双双沉入梦乡，而那悠然一觉的时间往往很长。我们醒来叫苦不迭，慌慌张张找到裤子，套上，提起来就往城里跑，一路上编着谎话。夏季的滏阳河很深，急流卷出团团旋涡，每年都要淹死一些孩子。家长是绝不准许孩子去游泳的。

淘气的事更多是在院子里完成的。有一次我们一大群正在玩“老鹰抓小鸡”，奸臣把我拉到一旁，小眼睛一眨巴一眨巴地问我：“你敢不敢抱住二苗，跟她亲个嘴儿？”

我说：“滚你的蛋！你怎么不去？”

他说：“就是不敢嘛！要是你敢，我把《笑话大全》送给你！”

我真想得到他那本《笑话大全》。我问他：“大苗行不行？”

大苗比二苗更喜欢跟我们混在一起。有一回，她在打打闹闹中把我抱住，使劲亲我。我非常生气，你是我妈还是怎么着，我猛地一推，差点儿把她推个跟头。不过，要是我主动那么做，那就是另外一码事了。至少，她先开的头儿，不会到我爸那里去告状。

可是奸臣撇撇嘴：“大苗算什么呀！脸那么长，鼻子上还有好多苍蝇屎！”

大苗的脸并不很长，鼻子上的雀斑也不算多，虽然不像二苗那么好看。奸臣瘦得一把骨头，还拖着两筒儿大鼻涕，他倒挺挑剔的！

“哈，不敢吧？”奸臣嘲笑着，“就知道你没那胆子！”

我决定不要他的《笑话大全》，我没那么傻！

可事情还是发生了。

那天晚上天都黑了还特别闷热，大家都到院子里乘凉。邵大爷直着长脖子使劲唱，我爸也把京胡拉得震天响。李大娘提着个小板凳凑到我家门口，一边用扇子“砰砰”地拍打腿上的蚊子，一边跟我妈说笑。我们那一帮子也疯了，嬉笑打闹，相互追逐着。

就在我追上二苗，一把抓住她的时候，我抱住她亲了个嘴儿。

二苗的笑声停了。她好像惊得呆住，既没推开我，也没说话。院子里很暗，我看不清她的表情。我刚放手，她就溜烟跑回自己的家，摔得竹帘子“啪”一声响。

“她准得告诉她爸……”我害怕地想。

我再也没心思玩儿了，整个晚上都在等着一场暴风雨，心里七上八下。

幸好什么事也没有。只是第二天，我在大门外撞见二苗的时候，她向我皱起小鼻子，凶巴巴地叫：“你、真、讨、厌！讨厌！我再也不理你啦！”

她并没有不理我。很快地，一切都恢复了原来的样子。我们仍旧在大院子里嬉戏打闹，互相追逐，只是我再也没敢“讨厌”了。

很奇怪的是，我根本没把这事告诉奸臣，好像将我一心想得到的《笑话大全》完全忘到脑后了。那天晚上他也同我们一道在院子里“疯”，却什么也没看到。我跟自己这位莫逆之交无话不谈，秘而不宣的只有两件：一个是我用弹弓打瞎了他家大公鸡一只眼，另一个就是这件事。